

# 共青团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

校团发〔2024〕12号

## 关于开展2024年北京科技大学学生暑期 社会实践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社会实践工作组：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论述和给我校两封重要回信精神，引领教育广大青年学子在实践中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在社会大课堂上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2024年以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为主线，助力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助推构建“大思政”育人体系，充分激发广大青年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挺膺担当，落实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关于实践育人的工作要求，组织开展暑期社会实践。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社会实践由分管思政、教学的校领导任社会实践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团委、组织部、宣传部、教工部、学工部、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财务处、文法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组成社会实践工作领导小组。社会实践课程组成员由教务处、团委、学工部、马克思主义学院等单位的相关负责人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代表组成，办公室设在校团委，由校团委实践部具体负责组织推进，各学院设立社会实践工作组细化执行课程各项工作。

### 二、工作内容

### （一）实践主题

实践绘就最美青春——为国奉献筑新程钢筋铁骨育新人

### （二）实践类型及形式

可开展的社会实践类型包括：红色寻访；理论宣讲；社会调查；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以政务实践、企业实践、公益实践、兼职锻炼、预就业实习为主要形式的“返家乡”社会实践。学生可在团队实践和个人实践两种实践形式中选择其一，鼓励学生进行团队实践，团队实践要求人数为6—10人。

### （三）参与对象及要求

1. 要求2023级本科生全员参加。学生实践前在校内接受理论授课、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暑期外出进行社会实践，其中理论授课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0学时，外出实践不少于14天，课程设置3学分。因故未能参加社会实践、未完成社会实践相关教学内容或社会实践成绩不合格者，不能获得相应学分，学生须向学院提交情况说明，由学院审核存档。

2. 未能在大一暑期获得课程学分者，可进行补修。补修成绩按实际成绩记载，成绩通过者获得相应学分，实践要求与2023级本科生相同。

3. 特别鼓励其他年级本科生及研究生参加本年度社会实践，特别鼓励已有精品项目深化开展，特别鼓励专家教授、青年教师参与指导实践，特别鼓励社会实践选题与专利技术、教师课题相结合，特别鼓励交叉组建团队、多学科融合发展，特别鼓励高年级本科生和研究生参与团队指导。

### （四）实践方向

2024年度社会实践拟重点围绕四大专项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科技实践活动开展。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应积极组织学生参与，学生应在学校实践主题及专项的引导下，自主设计下属实践选题。

**1. 钢铁脊梁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以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为指引，引导组织学生参与新时代“三农”工作，共同绘就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新画卷。鼓励学生以大学生“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为载体，发挥大学生知识、技术和科技优势，助力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乡村建设水平以及乡村治理水平，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不断取得新成效，向建设农业强国目标扎实迈进。倡导学生参与“返家乡”实践，发挥家乡“生源地”的重要作用，结合专业特长完成以政务实践、企业见习、公益实践、兼职锻炼为主要方式的实践活动，运用专业知识助力家乡建设。

**2. 求实鼎新服务首都发展专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首都建设与发展的重要指示，聚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号召广大师生紧密结合首都的新发展需求，发挥各自专业优势，深入首都基层一线，了解国情、社情、市情、民情，以更加精准的举措服务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通过社会调查、基层研究、公益劳动与志愿服务等多种方式，自觉融入和服务首都新发展格局，致力于为新时代首都高质量发展贡献青春智慧和力量，共同助力开创首都现代化建设的新篇章。

**3. 满井青年红色寻访与理论宣讲专项。**组织大学生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给我校的重要回信精神。一是寻访中国共产党一百多年来弘扬的伟大建党精神，深入开展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实践研究，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使之转化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强大精神力量。二是上好爱国主义实践教学“大课堂”，把握新中国成立75周年的重大时间节点，有力、有效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结合爱国主义教育法，引导大学生利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各类文化场馆等资源，广泛开展学习体验、主题宣

讲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活动；鼓励大学生走进基层社区、农村等，结合《论党的青年工作》《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等书籍，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党的青年工作一系列的重要论述，精心设计开展有内涵、接地气、聚人气的宣传教育活动，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相贯通，开展键对键、面对面、互动式宣讲。

**4. 钢筋铁骨青年成长成才专项。**国家发展需要广大青年成长成才，锻造钢筋铁骨。组织动员大学生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参加就业见习、实习实践等活动，培育大学生社会责任感；组织大学生参加与专业方向匹配的企业实习工作，引导学生树立正确择业观、就业观，提高社会化能力和就业能力；组织动员大学生投身各项志愿服务、实习工作、科创活动，将理论知识转化为实践技能，聚焦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领域，贡献青春力量，创造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

**5.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科技实践活动。**作为2024年暑期社会实践特色活动之一，活动过程中，要求学生依托原创科技、实验室科研成果等特定技术或方案，前往企业、工厂、社区、农村、乡镇、偏远地区和革命老区等特定场所，用特定技术或方案解决经济社会各领域各行业中的特定问题，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助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用科技创造社会价值。（具体活动内容通知见附件1）

### 三、工作流程

2024年暑期社会实践工作拟于3月启动，12月总结表彰。3月组建工作组；3月至4月收集“揭榜挂帅”选题及设计相关重点选题；4月至5月进行课堂教学、团队组建；5月至6月进行实践策划、项目申报、实践物资发放、落实安全保障；7月至8月学生集中开展社会实践；9月至10月进行成绩评定；10月至12月进行成果转化、评奖评优、交流总结。各学院社会实践工

作组根据学校要求，结合学院专业设置及实际情况，统一时间基调，依托宣讲、交流会等形式，开展本学院的社会实践动员宣传工作。

### **（一）实践筹备阶段**

**1. 组建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3月下旬，在校团委和学院党委领导下，由学院团委牵头组建社会实践工作组，负责配合校团委做好本学院社会实践的具体管理和教辅工作，具体要求详见附件2《2024年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组建要求及成员信息汇总表》。

**2. “揭榜挂帅”及重点选题设计。**3月至4月，社会实践工作组将面向全校各单位广泛征集选题，将党建思政工作、科研需求痛点与学生实践有效结合，与出题单位共同做好相关团队选拔工作。同时，结合年度教育教学要点，校院共同设计遴选一批思想性、前沿性、应用性较强的选题，着力打造在全国具有广泛影响力的社会实践品牌。

**3. 开展社会实践理论授课。**4月至5月，开设“社会实践概述与选题”“社会实践策划与申报”“社会实践实施与执行”“社会实践方法与技能”和“社会实践总结与成果转化”五讲的理论授课，总计10学时，作为2023级本科生及补修学生必修环节。其他拟参与暑期社会实践同学可自行选听。同时，校团委将针对实践重难点组织专项授课、分享、沙龙等，各学院也可根据学院特色和需求开展相关教学。

**4. 学生自主组队。**理论授课第三讲结束后，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可通过召开双选会、线上宣传等形式招募组建实践团队。学生在拟组建实践团队前，需初步确定选题，确定1位团队负责人、1位指导教师、1位高年级指导学长，而后报学院工作组审定，学院工作组同意立项后，团队方可招募队员。实践团自媒体账号，须向学院工作组报备后方可使用，每次发布内容前须经指导教师和学院工作组审核。

**5. 团队线上申报及审核。**5月中旬，开放社会实践管理信息系统。学生通过社会实践管理信息系统完善个人信息，申报团队项目。5月下旬，社会实践课程组和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对个人信息、实践选题策划、日程安排、安全保障、财务运用等内容进行院、校两级的一次和二次审核，通过课程组审批后，方可正式开展实践。

**6. 实践安全保障。**6月中下旬，做好社会实践安全保障“六道防线”。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将为全体实践学生购买短期意外保险。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依据团队项目内容，做好团队安全研判工作，包括组织出发前的集体安全教育，组织全体实践学生签订《安全承诺书》，发放《致家长的一封信》等，筑牢“六道安全防线”。

**7. 发放社会实践物资。**7月上旬，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对成功立项的实践团队召开队长培训会，发放社会实践相关物资，包含社会实践T恤、小博士公仔、团队实践旗帜、小博士U盘、团队介绍信等。

## **（二）外出实践阶段**

**1. 实践过程监督。**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依托“社会实践课程网”“社会实践管理信息系统”“社会实践微足迹系统”线上平台进行外出实践过程的监督管理。实践团在外出实践过程中依托线上平台完成每日定位打卡，提交实践中期小结。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安排暑期值班，在学生外出实践期间做好每日联系工作，及时解答学生在实践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落实外出实践过程的监督保障。

**2. 实践过程宣传推广转化。**学生外出实践过程中，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配合校团委实践部，引导学生积极运用各类宣传渠道和新媒体手段，扩大社会实践的影响辐射范围，对于团队自媒体账号必须严格把关审核。团队在实践过程中，关注“北科大青年”系列平台（微信公众号、微博、

抖音、视频号、小红书等）、“北科大实践志愿小博士”（微信公众号）、“北京科技大学微博协会”（微博账号），一是通过“随手拍”和“微感悟”的形式反映、记录、宣传团队实践过程，参与“#实践绘就最美青春#”“#北科实践最青春#”微博话题讨论，并“@北科大青年”“@北京科技大学微博协会”；二是经学院工作组审核推荐，将优质微视频、微电影、团队事迹推送报送至校团委实践部，在“北科大青年”系列平台和“北科大实践志愿小博士”微信公众号发布；三是积极参与共青团中央“三下乡”“返家乡”、教育部“中国大学生在线”及团市委、教工委、北京学联相关平台投稿，有效拓展成果收获与展现渠道；四是积极参与各类论文、视频、图片、研究报告、实践感悟等评比活动，争取在人民日报、央视新闻、光明日报、中国青年报及省级电视台、报纸等各类新闻媒体广泛报道。

### （三）实践总结阶段

1. **报送材料。**9月上旬，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收集报送学生实践课程成绩评定材料至校团委实践部，包括以下四类：①团队答辩PPT；②“微电影”视频短片；③社会实践总结材料，含报告、登记表、论文、服务事迹等（总结材料模板见附件3）；④社会实践照片。其中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科技实践活动的实践团队，分别报送暑期社会实践、“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两项活动的总结材料。

2. **成绩评定。**9月中旬起，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协调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组织团队答辩。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组织教师进行学生实践总结材料的评阅。团队实践成绩的各项占比为：理论授课占10%，团队答辩占15%，社会实践总结材料占60%，“微电影”视频短片及社会实践照片共占15%。个人实践成绩的各项占比为：理论授课占10%，社会实践总结材料占75%，“微电影”视频短片及社会实践照片共占15%。

3. **评奖评优。**10月，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组织团支部开展“暑期归来话实践”主题团日活动，活动中学生交流实践经验、分享实践成果、推选社会实践先进个人。11—12月，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采取“个人自荐、学院推荐”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社会实践领航人、十佳标兵、优秀团队、先进工作者、优秀指导教师、优秀组织单位等荣誉称号的评选活动。

4. **实践成果转化。**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搭建成果转化平台，评选优秀学术论文、优秀科技成果、优秀调研报告、优秀微记录短片（微电影）、基层服务典型事迹、优质摄影作品、优质媒体报道等。对于实践成果丰硕的社会实践项目进行精品成果培育转化，推荐参与上级单位相关评选，推荐参加“挑战杯”“互联网+”等相关竞赛。

#### **四、工作要求**

#####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学院团委书记及相关负责教师要全程参与、全面掌握相关工作情况，安排专人负责该项工作，主动与各年级辅导员、社会实践工作组联络，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根据通知要求制定学院社会实践工作方案，保证信息互通、有效整合资源，及时推进各阶段工作。

##### **（二）强化引导，讲求实效**

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要引导学生紧密围绕实践主题、四大专项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科技实践活动，结合专业特色设计实践项目，严格规范团队项目申报审批的标准和程序。充分利用学院的专业教师资源，组织专业教师、辅导员等参与团队指导，随团情况将作为优秀指导教师和先进工作者评选时的重要参考。动员高年级学生组成指导方阵，发挥经验引领作用。精心设计学院社会实践项目，在特色实践项目开展的基础上建立具有示范价值的长期社会实践基地，探索建立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的特色机制。



### **（三）落实保障，持续监督**

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要加强社会实践安全工作，对实践团队开展的外联活动、自制宣传物品严格把关并审批备案，密切关注队伍工作进展情况、成员人身安全，设置安全联系人，监督学生外出实践过程，及时处理突发事件并上报。

### **（四）提升成果，精心总结**

各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要重视社会实践成果转化，创新宣传载体，扩大优秀实践成果的育人辐射效应。协助学校社会实践课程组做好材料收集、团队答辩、评优交流、成果转化等工作，做好本年度社会实践工作总结。

联系人：王亮、王傲、张馨钰

联系电话：010-62334634

电子邮箱：ustbsjb@126.com

联系地址：校团委实践部（学生活动中心215）

- 附件：1. 关于开展2024年北京科技大学暑期社会实践“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科技实践活动类型的通知
2. 2024年学院社会实践工作组组建要求及成员信息汇总表
3. 2024年社会实践总结材料模板

共青团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

2024年3月25日